



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非标准交易系统”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客户：

徽商期货为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推出了标准交易系统 CTP 主席以外的其他多种客户端软件（以下简称非标准交易软件），它不仅包括《期货经纪合同》中所揭示的电子化交易的风险，还存在额外的多项风险，投资者必须了解并能够承担由此可能带来的后果和损失，在此前提下方可向徽商期货申请开通使用。现将非标准交易软件使用中的风险揭示如下：非标准交易软件不依赖 CTP 主席核心、拥有独立交易席位的其它交易系统软件，包含且不限于“易盛交易系统”、“上期技术综合交易平台系统（CTP）”。徽商期货本着对客户负责的态度**郑重提醒您**，非标准交易软件除了其它交易手段共同具有的风险外，还存在但不限于下列风险：

1、以下原因都可能会造成您在使用该软件交易时出现中断、停顿、延迟和下单失败。

- 本公司与交易所的远程数据通讯线路发生故障；
- 本公司计算机交易系统出现故障；
- 您交易所使用的电脑终端与本公司的通讯线路发生故障；
- 由于通讯线路繁忙或服务器负载过重；
- 其它因互联网网络或您所使用的电脑终端可能会出现故障及其它不可预知的因素。

2、由于您使用的本地终端的软、硬件、网络等系统与徽商期货提供的网上交易软件不相匹配会造成无法下达委托或委托失败。

3、由于您缺乏电子化交易经验，可能因操作不当造成交易失误等。

4、当该交易系统出现故障时，您可以采用其它系统（包括 CTP 主席标准交易系统、电话委托等方式）作为应急交易方式，而该切换的过程中会导致您暂时性的无法交易，或可能因市场变化给您带来损失。

徽商期货建议客户根据自身的软件操作水平、熟练程度、风险承受能力、交易成本承受能力等因素，理性而谨慎地申请使用该软件，切勿因软件的功能、方便等因素而忽略了风险的存在。

如果您不了解或不能承受“非标准交易软件”本身的缺陷和额外的风险，建议您不要使用。如果您选择使用“非标准交易软件”，我们将认为您已经完全了解并能够承受该软件可能带来的风险，并能够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可能的缺陷和损失。

“非标准交易软件”使用规定：

徽商期货指定“CTP 主席系统”为“基本系统”，默认“CTP 主席系统”为“标准交易系统”。如果客户申请使用“非标准交易软件”作为“主要交易系统”，我公司将关闭客户的 CTP 主席等其他相关软件的“交易权限”，客户将不能通过其他交易系统进行交易操作。由于“非标准交易软件”不具备银期转账功能，客户开通上述软件，则需对公司相关软件出入金规定予以认可，并签署出入金约定书。

· 如有涉及程序化交易的软件，客户需主动填写徽商期货程序化使用情况报备表，主动向交易所申报。



· 部分“非标准交易软件”采用的是有偿使用的方式，客户在使用时有可能需要支付标准手续费之外的费用。

· 客户申请停用或变更交易软件使用权限均需重新提交申请。
· 客户在使用“非标准交易软件”期间出现以下情形时，我司有权关闭或者限制您的使用权限：

- a) 客户在我公司期货账户休眠、销户或提供不实开户信息等；
- b) 客户开通后长期不使用，浪费公司资源，经核实后愿意放弃或仍不使用；
- c) 涉嫌违规交易或者异常交易等。

本提示未能尽述一切有关“非标准交易软件”存在的风险，故请您在每次下单后仔细查看委托是否成功，并在细心研究、熟悉各种功能后，方可使用，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以上《风险提示说明》的各项内容，自愿承担使用此系统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和后果，并承诺：

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合规使用期货账户，不在本人账户下设子账户、分账户、虚拟账户进行违规期货交易，不使用软件及接口进行配资业务，不为非法期货交易行为提供便利。如违反以上承诺，徽商期货有权立即停止本人“非标准交易软件”的使用权限，并追究本人的相关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申 请

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姓名：_____ 客户号：_____）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以上《风险提示说明》的各项内容，自愿承担使用此系统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和后果，并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合规使用期货账户，不在本人账户下设子账户、分账户、虚拟账户进行违规期货交易，不使用软件及接口进行配资业务，不为非法期货交易行为提供便利。如违反以上承诺，徽商期货有权立即停止本人“非标准交易软件”的使用权限，并追究本人的相关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本人已知晓上述约定可能带来的风险、损失、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经过慎重考虑，现申请开通_____ CTP 次席交易系统。

申请人签字：

联系方式：

（机构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本申请中填写的联系方式仅作为本次短信通知密码使用，如需变更合同文本中联系方式，需重新提交变更申请，为确保您的账户安全，请及时查收短信并在下一交易日修改初始密码。



CTP 次席交易系统出入金约定书

因“CTP 次席交易系统”不依赖我公司主交易系统 CTP 主席核心，需独立进行结算，不支持银期转账功能，需切换至“CTP 主席 1”通道方能进行出入金操作。出入金目前已通过技术方式实现自动同步，如遇同步软件故障等特殊情况，有可能出现 CTP 主席与次席软件内资金不同步的情况，届时请致电期货公司客服中心 0551—62865867、0551—62865905、4008878707 进行确认。

徽商期货郑重提醒您：

1. 如遇保证金不足需追加资金时，可通过 CTP 主席通道软件入金，系统将自动同步至 CTP 次席的资金账号中，由于资金同步软件可能出现的数据传输出现延迟、中断、数据错误或不完全，您有义务随时关注自身账户，确保资金已准确同步到 CTP 次席的资金账号中，在此过程中引起的交易延误或损失将由您自行承担。
2. 如发现“CTP 次席交易系统”中的入金金额与您的实际入金金额不符，请及时联系徽商期货公司客服中心，否则因未及时通知所产生交易、结算等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3. 客户出金时，转账金额必须在可提资金额度以内，由于资金同步软件可能出现的数据传输出现延迟或不完全，需留有足够的转账时间进行操作。如客户银期签约的银行卡号有变更，请及时联系公司客服中心，避免出金延误或失败的可能。

以上内容本人/本单位已阅读并完全理解，并承诺按此约定书方式进行出入金操作。

客户号：

申请人签字：

日期：